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朱君斐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7,787,8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84%。

●朱君斐女士本次解除司法冻结的股份数为 13,037,947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73.30%，占公司总股本的 6.48%。

一、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解除司法冻结情况

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悉朱君斐女士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已解除司法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朱君斐
本次解除冻结股份	13,037,947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3.3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48%
解除冻结时间	2025 年 5 月 15 日
持股数量	17,787,840 股
持股比例	8.84%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	0 股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00%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